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呈行审复〔2021〕23号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呈贡区文体活动中心西侧道路（文惠路） 建设项目道路开口永久占绿的批复

昆明春都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关于呈贡区文体活动中心西侧道路（文惠路）建设项目道路开口永久占绿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经我局与呈贡区城市管理局初步审查及现场勘查确认，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定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永久占用绿地面积及品种

经审查同意你公司呈贡区文体活动中心西侧道路（文惠路）建设项目道路开口的建设工程在呈贡区呈祥街占用绿地。在与呈祥街接驳口处移植人行道树池香樟（胸径 13-20cm）6 株、树池 8.64 m²（共 6 个，各长 1.2m，宽 1.2m）；移植机非隔离带香樟（胸

径 13-16cm) 10 株、杜鹃及红叶石楠 124.8 m²。

二、占用情况

永久占用。

三、恢复要求

永久占用绿地须按时完成异地恢复,并将所移植的苗木进行同等面积、同等规模、同品种、同品质的异地移植,同时报呈贡区城市管理局进行验收。

移植绿化树木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占用绿地施工,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。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

2021 年 4 月 15 日

抄送: 区城市管理局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1 年 4 月 15 日印发